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易信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对卓易信息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2223号《关于同意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公开发行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1,739,2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49元，共募集资金575,871,408.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6,069,712.64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29,801,695.36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6,544,605.24元、律师费用4,716,981.13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735,849.06元、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964,0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12,840,259.9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19）0013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费用类别	含税金额（人民币元）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575,871,408.00
减支付保荐及承销费用	46,069,712.64
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529,801,695.36
减：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999,171.28

费用类别	含税金额（人民币元）
减：累计支付的发行费用	13,962,264.14
其中：本期支付的发行费用	-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94,216,944.53
其中：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2,453,530.96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6,000,000.00
减：募投项目结项补流	38,322,535.24
减：以超募资金购置上海研发中心办公用房	60,313,054.45
其中：本期投入	-
减：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6,391.25
其中：本期发生	405.00
加：存款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35,128,619.19
其中：本期发生	4,879,056.14
加：出售云计算中心所退回的场地装修与升级改造款	7,480,0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66,589,953.66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135,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31,589,953.6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12月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国产BIOS固件和BMC固件产品系列开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卓易信息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国产BIOS固件和BMC固件产品系列开发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注销了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余额（元）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2230011010000882679	活期存款	16,589,908.31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2230012010001883399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2230012010001883406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2230012010001883433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0.00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2230012010001883451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000.00
合计	-	-	86,589,908.31

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营业部、民生银行宜兴支行开立了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2022年2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2022-00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余额（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营业部	548276415023	活期存款	45.3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营业部	476781456098	结构性存款	17,1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营业部	478081456826	结构性存款	17,9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营业部	511881339849	结构性存款	14,9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营业部	513181334661	结构性存款	15,100,000.00
民生银行宜兴支行	634509397	活期存款	15,000,000.00
合计	-	-	80,000,045.35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进行先期投入或置换的事项。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4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银行	类型	金额（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收回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4,900,000.00	2024-10-28	2025-2-17	0.85%/3.09%	未到期
	结构性存款	15,100,000.00	2024-10-28	2025-2-19	0.85%/3.09%	未到期
	结构性存款	17,100,000.00	2024-12-6	2025-3-10	0.85%/3.01%	未到期
	结构性存款	17,900,000.00	2024-12-6	2025-3-12	0.85%/3.01%	未到期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2024-12-12	-	2024年12月12日基准利率加0.45	-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2024-12-12	-	2024年12月12日基准利率加0.45	-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0.00	2024-12-12	-	2024年12月12日基准利率加0.45	-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000.00	2024-12-12	-	2024年12月12日基准利率加0.45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年7月23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置上海研发中心办公用房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61,006,491.28元超募资金，用于购置上海闵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闵行区恒南路688弄《复地浦江商务中心》44号1层地下1、13层01-04

室的房产作为上海研发中心办公用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置上海研发中心办公用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60,313,054.45元用于支付以上款项。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资产的议案》及《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实施地址的议案》，将坐落于宜兴市新街街道软件大厦二期05幢101室、201室、301室、401室、501室、601室的房产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以及机房设备及附属设施出售给宜兴市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出售资产不涉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基于大数据的卓易政企云服务产品系列建设项目”和“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对云计算中心投入的服务器等核心资产，但涉及相关募投项目的场地装修与升级改造部分，交易完成后交易所得款项中对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748.00万元公司将等额退回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退回的募集资金将投入募投项目“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中。另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调整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地址。调整内容主要为：①调整“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其中调减建设投资金额3,316.38万元，调增项目实施费用金额3,316.38万元。经调整后，项目总投资额仍为19,296.76万元，其中16,424.04万元通过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投入，剩余部分将利用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均与调整前保持一致。②调整募投项目的部分实施地点至江苏省宜兴市兴业路298号二层。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实施地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原募投项目“基于大数据的卓易政企云服务产品系列建设项目”变更为新项目“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出具了天衡专字（2025）00448号鉴证报告：“卓易信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卓易信息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对卓易信息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卓易信息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2024年12月31日，保荐机构对卓易信息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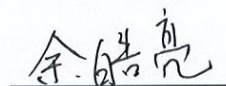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赵旭



余皓亮



附表1: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284.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5.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53.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424.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0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国产BIOS固件和BMC固件产品系列开发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	12,052.07	-2,947.93	80.35	2022年12月	2,436.94	是	否
基于大数据的卓易政企云服务产品系列建设项目	是	20,000.00	3,473.86	3,473.86	-	3,473.86	-	100.00	已变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	否	-	16,424.04	16,424.04	2,245.35	3,895.77	-12,528.27	23.72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明确变更后的募投项目	否	-	102.1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16,284.03	16,284.03	15,700.65	-	15,631.31	-69.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中：												
超募资金投向-补充流动资金		9,600.00	9,600.00	9,600.00	-	9,6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购置上海研发中心办公用房		6,100.65	6,100.65	6,100.65	-	6,031.31	-69.34	98.8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确定投向的超募资金		583.38	583.3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1,284.03	51,284.03	50,598.55	2,245.35	35,053.00	-15,545.5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进行先期投入或置换的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	基于大数据的卓易政企云服务产品系列建设项目	16,424.04	2,245.35	3,895.77	23.72	2025年12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16,424.04	2,245.35	3,895.77	23.72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变更原因：政务云市场竞争格局存在激烈变化的可能，不论是在中国市场和全球市场，巨头的市场份额变化证明马太效应越发明显，政务云服务市场的门槛就越高。但云服务头部厂商间博弈的激烈程度甚至会上升。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原募投项目实施的条件已经在发生变化，公司从而重新审视原募投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2、决策程序：经2022年11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22年12月16日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次部分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事项无异议。 3、信息披露情况说明：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